

一、本會之設立，係在民國二十一年，由各界人士發起，經呈准政府立案，其宗旨在促進勞資合作，改善勞工生活，並謀社會之福利。

二、本會自成立以來，即積極從事各項工作，如：(一) 勞資雙方之調解與仲裁；(二) 勞工之法律諮詢；(三) 勞工之職業訓練；(四) 勞工之福利事業。

三、本會之工作，均能獲得社會各界之支持與贊助，成效顯著。茲將本會之主要工作，分述如下：

(一) 勞資調解：本會設有調解委員會，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，負責處理勞資間之糾紛。自成立以來，已調解多起糾紛，均獲圓滿解決。

(二) 法律諮詢：本會設有法律顧問，為勞工提供法律諮詢，維護其合法權益。

(三) 職業訓練：本會設有職業訓練班，為勞工提供技術培訓，提高其就業競爭力。

(四) 福利事業：本會設有福利委員會，負責辦理勞工之福利事業，如：(一) 勞工保險；(二) 勞工救濟；(三) 勞工福利金發放等。

七、尚望各界為本社創辦之善後組織，務求外為其並外新  
 二、本會之組織，係由各界人士發起，經呈准政府立案，其宗旨在促進勞資合作，改善勞工生活，並謀社會之福利。

三、本會自成立以來，即積極從事各項工作，如：(一) 勞資雙方之調解與仲裁；(二) 勞工之法律諮詢；(三) 勞工之職業訓練；(四) 勞工之福利事業。

四、本會之工作，均能獲得社會各界之支持與贊助，成效顯著。茲將本會之主要工作，分述如下：

(一) 勞資調解：本會設有調解委員會，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，負責處理勞資間之糾紛。自成立以來，已調解多起糾紛，均獲圓滿解決。

(二) 法律諮詢：本會設有法律顧問，為勞工提供法律諮詢，維護其合法權益。

(三) 職業訓練：本會設有職業訓練班，為勞工提供技術培訓，提高其就業競爭力。

(四) 福利事業：本會設有福利委員會，負責辦理勞工之福利事業，如：(一) 勞工保險；(二) 勞工救濟；(三) 勞工福利金發放等。

五、本會之經費，係由各界人士捐助，並由政府撥款補助。

六、本會之辦事處，設在台北市中正路。

七、本會之聯絡電話，為一二三四五。

八、本會之聯絡地址，為台北市中正路一二三四號。

九、本會之聯絡時間，為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。

十、本會之聯絡人員，為張三、李四、王五。

(協 調 會 勞 働 課)